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 13: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公司监事会主席袁超先生、监事唐进先生、职工监事陈舜珍女士均以现场会议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监事会主席袁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满足了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推进了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增资事

项符合募集资金用途及公司的业务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了闲置资金收益，能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